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oneer  
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PIONEER GLOBAL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24)

公 佈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4及13.15條作出之披露

本公佈乃遵照上市規則第13.14及13.15條而發出。倘向一間實體提供之相關墊款比對按照上市規則第13.13條規定披露的墊款有所增加，而任何百分比比率增加之幅度較先前披露者高3%或以上，便會產生一般披露責任。

本公佈由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4及第13.15條披露規定發出。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4及13.15條作出之披露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五月三日及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有關參與澳門物業發展之合營企業之通函，當中披露向本公司之聯營公司Valuedrive Investments Limited(「合營企業」)墊款(總額：79,800,000港元)之詳情。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四日，本公司向合營企業作出額外20,200,000港元之墊款，以作其裝修及營運資金。該增加佔有關百分比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逾3%。於二零零六年七月四日之墊款總額100,000,000港元為免息、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承董事會命  
建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吳繼泰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四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汪靜宜女士、吳繼煒先生、吳繼泰先生及徐季英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彬博士，太平紳士、陳智思先生及葉天賜先生。